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涑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 12 月





目录

第一部分	摘 要.....	1
第二部分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3
一、基本情况.....		3
(一)	部门职责和工作活动.....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	部门年度发展规划总体目标和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三)	部门预算收入及决算收入.....	3
(四)	预算支出及决算支出.....	4
(五)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4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设定情况.....		4
(一)	投入.....	5
(二)	过程.....	5
(三)	产出.....	6
(四)	效果.....	6
三、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6
(一)	绩效自评目的.....	6
(二)	绩效自评依据.....	6
(三)	绩效自评内容.....	6
(四)	绩效自评原则.....	7
(五)	绩效自评方法.....	7
(六)	绩效自评过程.....	8
四、绩效自评得分情况.....		9
(一)	投入.....	9
(二)	过程.....	12
(三)	产出.....	18
(四)	效果.....	20
五、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意见及建议.....		21



第一部分 摘 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河北省财政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的精神，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工作。

涞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正科级行政单位，经费保障形式为财政拨款，下设19个股站室，分别为综合办公室、计财股、城乡建设股、建筑市场监管股（原工程股）、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中心、园林绿化管理站、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建筑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站、建筑市场稽查所、节能墙材改革管理站、征收中心、建筑设计室、建筑工程质量检测站、燃气管理办公室、村镇股（危改办）、路灯管理办公室、项目办、档案室、党委办。主要负责全县建筑市场管理，县城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房地产开发建设和管理，勘察设计、检测、监理等行业监管，建筑领域安全生产和质量监督，房屋拆迁，墙改节能，城区绿化及村镇建设等工作。组织建设领域生产操作人员培训、鉴定，管理建设行业从业人员执业资格。

按照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相关规定，以河北省财政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保定市徐水



区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规程》中的相关工作要求作为评价标准，采取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法，对资料进行审核、分析，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完成了我单位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我单位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4个一级指标、7个二级指标、27个三级指标，从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对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评分定级。指标体系设定满分为100分，绩效评价分值 ≥ 90 为“优”； $80 \leq \text{分值} < 90$ 为“良”； $60 \leq \text{分值} < 80$ 为“合格”；60分以下为“差”。

我单位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综合评价得分为86.11分，评价等级为“良”。

经评价，我部门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完整性、项目预算细化率、在职人员控制率、收入完成率、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三公经费”控制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决算真实性、管理制度健全性、预决算信息公开、资产管理规范性、绩效自评覆盖率、绩效评价优等率、结转结余率、部门整体效益等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发现我单位在以下几个方面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具体如下：

1. 绩效指标方面：绩效指标的设定还有待于进一步精细化、科学化，以便于绩效评价与考核。



2. 项目资金利用率：部分项目需要加强监督与管理，资金支付进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针对此次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我们提出了改进措施：

1. 增强绩效指标设置的明确性

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绩效指标应当清晰、可评价、可衡量。建议在设置职责活动绩效指标时，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数，从而使绩效目标可量化，便于对目标实现情况进行考核。

2. 提高项目资金利用率

对项目资金进行梳理，督促项目进度和资金拨付进度，应拨付的资金及时拨付，不具备条件的资金及时交回，同时，对于按规定可以结转至下年的省级项目资金，在下年的项目安排时优先考虑。

第二部分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预算收入及决算收入

2020 年部门预算收入 6736.13 万元，2020 年部门决算收入 36530.96 万元。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收入比年初预算增加 3717.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5.78%。决算收入大于预



算收入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城乡社区、节能环保等项目收入增加。

（四）预算支出及决算支出

2020 年度预算支出安排 6736.13 万元，2020 年度决算支出为 36535.95 万元。

财政拨款决算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 29799.82 万元。决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542.38%。决算支出大于预算支出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城乡社区、节能环保等项目安排的收支增加。

（五）“三公”经费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2020 年我部门“三公”经费预算 1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实际支出 4.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45 万元），比预算减少 8.8 万元，节约率 67.69%。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设定情况

根据绩效预算管理改革的有关政策和文件规定，我部门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以绩效预算架构为指导，以部门预算文本及相关资料为基础，制定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7 个，三级指标 27 个（详见附件 3）。指标体系设定满分 100 分，绩效评价分值 ≥ 90 为“优”； $80 \leq \text{分值}$



< 90 为“良”； $60 \leq \text{分值} < 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评价指标体系具体构成如下：

（一）投入（12 分）

主要反映绩效目标设定是否合理、科学，绩效指标的制定是否清晰、可衡量，预算编制是否完整，项目预算是否细化及在职人员控制情况。

投入指标指标分值为 12 分，下设 2 个二级指标：绩效目标设定和预算配置，6 个三级指标：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目标科学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完整性、项目预算细化率、在职人员控制率。

（二）过程（48 分）

主要反映预算调整、收入及支出完成情况，“三公”经费、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合规，决算真实性。

过程指标指标分值为 48 分，下设 3 个二级指标：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和绩效评价，14 个三级指标：预算收入调整率、收入完成率、预算支出调整率、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决算真实性、管理制度健全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基础信息完整性、资产管理规范性、绩效自评覆盖率、绩效评价优等率。



(三) 产出 (25 分)

主要反映结转结余率，项目资金使用率，。

产出指标指标分值为 25 分，下设 1 个二级指标：责任履行，5 个三级指标：结转结余率、项目资金使用率、财政法规宣传培训人次数、财政监督检查次数、财政项目投资评审完成率。

(四) 效果 (15 分)

主要反映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及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效果指标指标分值 15 分，下设 1 个二级指标：履职效率，2 个三级指标：部门整体效益和考核满意度。

三、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我部门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了解部门整体资金预算情况、实际收支情况及结转结余情况；绩效目标和指标的 settings 及完成情况；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二) 绩效评价内容

我部门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指标的 settings 及完成情况；资金预算情况、实际收支情况及结转结余情况；



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三）绩效评价原则

1. 价值导向原则：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应能够反映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益性、有效性原则，体现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的价值导向。

2. 重要性原则：根据指标在整个指标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进行筛选，选择最具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指标。

3. 综合性原则：将定性指标和定量指标相结合，定性分析是定量分析的基础，定量分析是定性分析的深化，两者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4. 经济性原则：指标的选取要考虑现实条件及可操作性，数据的获得应符合成本效益原则，在合理成本的基础上收集信息。

（四）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采取目标比较法、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和综合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运用审查、询问查证和问卷调查等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1. 审查法：通过审查被评价单位的预算文本、决算文本、会计账簿、支出凭证、项目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分



析资金收支的合理性和合规性、预算执行及管理情况、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部门整体效益。

2. 询问查证法：在比较分析相关资料的基础上，通过询问的形式，核查项目资料是否真实、合理，从而对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作出初步的判断和评价。

3. 问卷调查法：通过设计调查问卷，在一定范围内随机发放，并收集分析调查问卷，对财政支出的效果进行评价，了解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经过了前期准备、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制定、组织实施、绩效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

经与我部门各相关股室充分沟通，并充分收集相关资料，主要包括部门职责、工作活动、预决算文本、相关管理制度、资金使用等相关资料，为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奠定了基础。

2. 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体系

基于对相关资料的收集，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体系，确定最终方案。

3. 组织实施阶段



根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对我部门开展评价工作，包括查看预决算文本及部门工作活动绩效目标和指标；比对预决算的调整及执行情况；核查固定资产管理的规范性；核查明细账与决算报表项目的一致性；对项目产出情况进行了解查看；随机选取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等。根据收集的数据、资料进行核对、比较、计算，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评分。

4.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在完成对各评价指标评分定级的基础上，开始进行报告撰写工作。

四、绩效自评得分情况

我部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得分为 86 分，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各项得分情况如下：

（一）投入（12 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绩效目标设定和预算配置两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绩效目标设定是否合理、科学，绩效指标的制定是否清晰、可衡量，预算编制是否完整，项目预算是否细化及在职人员控制情况。

1. 绩效目标设定（6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工作活动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



和重点工作相关；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通过对比涑水县财政局印发的《涑水县财政局单位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和我部门 2021 年预算文本一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评价工作组认为我部门职责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绩效目标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

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2）绩效目标科学性（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预算批复的部门年度发展规划目标和部门职责分类绩效目标是否充分，是否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

根据我部门 2021 年预算文本一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详见附件 4），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3）绩效目标明确性（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根据我部门 2020 年预算文本一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该指标实际得分 1 分。

2. 预算配置（6 分）

（1）预算编制完整性（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支出，按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分别编制。

根据我部门 2020 年预算文本及相关会计资料，所有收入均已纳入部门预算，部门支出按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分别编制。

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2）项目预算细化率（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编报的项目支出是否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项目的资金额度，通过项目预算细化率衡量。

项目预算细化率=细化的项目金额/实际编报的项目金额 × 100%。

根据我部门 2020 年预算文本一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2020 年预算项目共 38 个（详见附件），涉及资金 5607.80 万元，所有项目均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及项目资金额度。

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3）在职人员控制率（2 分）

该指标主要考核截至 2020 年底区我部门在职人员控制情况，通过在职人员控制率衡量。

在职人员控制率=决算在职人员/编制数×100%。

涑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人员编制为 131 人，根据 2020 年决算文本-部门基本情况表，截至 2020 年底，在职人员 132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数/编制人数）*100%=99.4%。

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二）过程（48 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和绩效评价三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预算调整、收入支出完成情况，“三公”经费、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合规，决算真实性。

1. 预算执行（24 分）

（1）预算收入调整率（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预算收入的调整情况，进而衡量预算收入编制的准确性，通过预算收入调整率衡量。



预算收入调整率=（调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根据我部门的预算文本和决算文本，2020 年度预算收入调整预算数 36530.96 万元，年初预算数 6736.13 万元，预算收入调整率为 442.31%，预算调整增加了 442 个百分点，得 1 分。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1 分。

（2）收入完成率（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预算收入的完成情况，用以反映部门预算收入的完成程度，通过收入完成率衡量。

收入完成率=（决算收入/预算收入）×100%。

根据 2020 年决算文本，2020 年调整预算数 36530.96 万元，收入决算数 36530.96 万元，收入完成率=（决算数/预算数）*100%=100%。应得分 3 分。

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3）预算支出调整率（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预算支出的调整情况，进而衡量预算支出编制的准确性，通过预算支出调整率衡量。

预算支出调整率=（调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根据我部门的预算文本和决算文本，2020 年度预算支出调整预算数 36535.95 万元，年初预算数 6736.13 万元，



预算支出调整率为 449.05%，预算调整增加了 449 个百分点，得 0 分。

该指标实际得分 0 分。

(4) 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 (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财政拨款的支出进度，通过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来衡量。

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 =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支出 /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 * 100%。

根据我部门 2020 年决算文本，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支出数 36535.95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数 36530.96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率 = (财政拨款支出数 / 财政拨款收入数) * 100% = 100.01% ≥ 90%。2020 年年初结转和结余 4.99 万元，故支出数大于收入数。

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三公”经费是否得到有效控制，通过“三公”经费控制率来衡量。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 / 预算数) * 100%。

根据 2020 年预算文本及决算文本，“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13 万元，年末决算数 4.2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 (年末决算数 / 年初预算数) * 100% = 32.30% ≤ 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6) 政府采购执行率 (3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是否有效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通过政府采购执行率来衡量。

政府采购执行率 = (实际政府采购金额 / 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 100%。

根据我部门 2020 年预算文本及决算文本，政府采购年初预算数 9006.9 万元，年末决算数 9701.67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2.83%。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 1 分。

(7)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分)

根据我部门 2021 年明细账、会计凭证等相关资料，我部门资金使用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和财务制度，资金拨付有完备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财政资金的情况。

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8) 决算真实性 (3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决算编制数据是否与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经核查我部门 2021 年决算文本、明细账及总账，决算文本数据均与明细账、总账一致。

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2. 预算管理 (16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是否制定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制度执行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我部门工作制度涵盖了财务制度、网络安全制度、公务用车制度等相关制度，经检查我部门付款流程审批单、资产盘点表等资料，均已按照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在相关网站公开部门预算、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工作任务等相关信息。

2020 年按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在保定市涞水县人民政府网进行了预决算公开等相关信息。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3) 基础信息完善性 (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基础数据信息和财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

经核查 2020 年会计账簿、凭证及其他相关资料，我部门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

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4) 资产管理规范性 (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建立资产台账，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资产的配置是否合规，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我部门利用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系统登记固定资产台账，管理固定资产，资产保存完整，2020 年新增资产 11.89 万元，其中：通用设备增加 9.33 万元，家具用具增加 2.56 万元，资产购置手续完备，配置符合要求，资产管理整体较规范。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3. 绩效评价（8 分）

（1）绩效自评覆盖率（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是否按相关要求实施绩效自评，通过绩效自评覆盖率来衡量。

绩效自评覆盖率=（报送相关自评材料的数量/应实施项目绩效自评数量）*100%。

根据涑水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部门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及 2020 年一般项目部门绩效自评表，我部门 2020 年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为 38 个，年初预算文本项目数 38 个，要求自评项目个数 38 个，自评覆盖率为 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2）绩效评价优等率（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开展的绩效评价项目的完成质量，通过绩效评价优等率来衡量。

绩效评价优等率=（结果达到优等的数量/参评数量）*100%。

我部门 2020 年参评数量 38 个，绩效评价结果达到优等的数量 31 个，绩效评价结果达到良好等的数量 6 个，绩效评价结果达到一般的数量 1 个，绩效评价结果达到差等的数量 1 个，绩效评价优等率为 86.11%。

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三）产出（25 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责任履行一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结转结余率，项目资金使用率，财政法规及业务宣传培训人次，财政监督检查次数，财政项目投资评审完成率。

1. 结转结余率（5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的结转结余情况，通过结转结余率衡量。

结转结余率=（本年结转结余数/决算收入数）*100%。

根据 2020 年决算文本及相关资料，我部门 2020 年结转结余资金 0 万元，决算收入 36530.96 万元，结转结余率 0%，小于 0%。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2. 项目资金使用率（5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通过项目资金使用率来衡量。

项目资金使用率=（实际支出项目资金总额/计划完整项目资金总数）*100%。

我部门 2020 年实际支出项目资金总额 35385.81 万元，年初预算共 38 个项目，预算数 5607.80 万元，年中未追加项目资金，项目资金使用率为 631.01%。得分 3 分。

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3. 法规宣传培训人次数（5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法律法规政策宣传培训的实施效果，通过培训人次数来衡量。

我部门 2020 年预期培训人次数 ≥ 400 为优，全年实际完成培训人次数是 470，得分 5 分。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4. 监督检查次数（5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监督检查的工作成果，通过监督检查次数来衡量。

我部门 2020 年监督检查次数 ≥ 5 为优，全年实际完成监督检查次数是 6，得分 5 分。

该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5. 项目投资评审完成率（5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财政项目投资评审完成效率，通过财政项目投资评审完成率来衡量。

财政项目投资评审完成率=（实际完成评审项目/全年评审项目总数）*100%。

我部门 2020 年全年评审项目总数是 14，全年实际完成评审项目有 16，财政项目投资评审完成率=100%，大于设定目标 90%，得分 5 分。

该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四）效果（15 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履职效益一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及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1. 部门整体效益（10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

经查看我部门的相关资料，我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社会效益较显著，有效的提高了社会公众对财政管理的认识，有利于全区财政运行平稳。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8 分。

2. 考评满意度（5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针对该指标，我们随机选取了 50 个调查对象进行了问卷调查，具体调查情况如下：

表 6 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汇总表

调查问卷共分为 3 个单项，每个单项满分为 100 分。其中：每一单项满分为 100 分：满意为 100 分，一般为 50 分，不满意为 0 分。

单项满意度得分=总分数/总人数

总体满意度得分= $\Sigma 1/3$ 各单项满意度得分

经计算，总体得分为 92 分，小于(大于) 90 分，评价等级为“优”。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五、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意见及建议

通过对各指标得分及扣分原因的分析，住建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按相关要求执行预算、决算，完成了绩效目标，资金使用效益良好。通过评价，也发现一些不足之处，具体情况如下：

1. 部分绩效指标方面，还有待于进一步精细化、科学化，以便于对预算项目绩效进行科学评价与考核。

2. 项目资金使用率方面：部分项目需要加强监督与管理，项目资金使用率有待进一步提高。

附件:

2020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

单位名称: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追加数	决算数	分数	未执行的原因
1	安居三区改造提升	10		0	30	项目未实施
2	城东、城西污水处理厂保障出水达标	63.36		44.44	85	采用新方案, 合理投放药剂, 结余了预算资金。
3	城区公厕新建改建工程	70		70	85	因公厕选址需选址, 1 个公厕未实施
4	农村“气代煤”村级安全监管员工资 (2020 年度)	115.8		115.8	95	
5	2020 年度涞水县城东、城西污水厂土地使用税	6.73		6.73	96	
6	河北省涞水县污水处理厂委托运营	245.83		245.83	92	
7	涞水县污泥干化项目委托运营费	36.58		36.58	93	
8	滨河公园扩建及拒马河道整治 2020 年租地款	47.35		47.35	92	
9	涞水县城城区绿化苗木移植租地	9.06		9.06	94	
10	2020 年城区路灯流量卡	1.3		1.3	93	

11	2020 年城区路灯电费	250		120	80	新建路灯采用太阳能，路灯控制设置科学亮灯时段，压缩亮灯时间，非主要路段采用单侧亮灯等措施，节约电费。
12	房产网签系统系统维护费	0.98		0.98	91	
13	涞水县申通加油站项目	61		61	92	
14	申通加油站经营损失费	55		55	93	
15	2020 年县重点工程项目前期费	350		350	90	
16	河北省涞水县污水处理厂委托运营	350		350	93	
17	涞水县路灯日常维护维修项目	95.08		95.08	91	
18	涞阳南路两侧绿化带养护项目	75.22		75.22	90	
19	建筑工程视频监控联网费	4.48		4.48	95	
20	自来水公司代收污水处理费手续费	93.85		93.85	93	
21	涞水县城城区绿化养护项目	284.64		284.64	92	
22	涞水县拒马河城区段绿化养护项目	139.04		139.04	90	
23	引江水费	1016.4		1016.4	89	
24	涞水县涞阳南路分车带绿化养护项目	204.67		204.67	93	
25	涞水县 2019 年城区管网清淤工程	243.2		243.2	83	

26	滨河公园三个季度养护	96.39		96.39	93	
27	返还大理石厂家属院区域旧城改造回迁面积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12.65		12.65	90	
28	城区道路交通标志线施划	72.24		72.24	93	
29	东、西污水处理厂提标电力线路增容项目	40		40	92	
30	涑阳南路两侧带状公园绿化养护	80		80	92	
31	滨河公园绿化养护项目	60		60	93	
32	城区路灯日常维护维修项目	100		100	91	
33	西关街道路改造工程	600		600	70	涉及拆迁征地，未实施。调剂拨付冲之大街外立面改造工程 200 万元。
34	涑航线 6#-17#拆除工程	45.49		45.49	90	
35	退还鹏渤世纪城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	30.46		30.46	93	
36	城市基础设施维修	233		233	83	从中调剂拨付绿化迎检 100 万元。限高龙门架安装工程 16.81 万元。
37	2020 年省级财政农村危房补助	128.00		0	90	
38	2020 中央年财政农村危房补助	280.00		12.19	93	

